

证券代码：835537

证券简称：华维节水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华维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11月6日，上海华维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华维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现就股份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现有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的承诺函，同时承诺在本次股票发行通过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完成期间不进行股权转让。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10月31日。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发行不存在在册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拟发行 3,303,780 股，以 7.59 元/股的价格募集资金 25,075,690.20 元。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17,500	9,999,825	现金
2	北京正康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280	14,999,965.20	现金
3	王凤林	10,000	75,900	现金

（二）缴款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 12 月 8 日
- 2、缴款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15 日

（三）认购程序：

1、2017 年 12 月 8 日（含）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含），公司股份发行对象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2、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公司股份发行对象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021-50187028），同时电话（021-50187018）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公司确认股东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股东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上海华维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区支行

账号：931000010000938970

注意：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意向认购股份的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在汇入款项时，汇款用途应填写“投资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开户行应严格按照“三、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信息填写。

（二）公司股份发行拟认购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量与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含未收到股份认购情况单的情况），以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量与该股东认购上限股份数量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退回股东。

（三）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的，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四）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公司在2017年12月1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未收到本次发行对象汇款底单复印件，且在2017年12月1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经电话联系，其明确表示放弃认购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凤林

电话：021-50187018

传真：021-50187028

联系地址：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南亭公路 5859 号

特此公告

上海华维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6 日